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TYLAND HOLDINGS LIMITED

### 大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陳麗麗小姐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大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麗麗小姐(「陳小姐」)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有關陳小姐之詳情載列如下：

陳麗麗小姐，現年27歲，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北京大學信息科學技術學院，並持有信息科學技術學士學位。陳小姐亦於二零零七年獲得中國科學院軟件所計算機應用技術碩士學位。於本公佈日期，陳小姐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系統與流程管理部門之高級顧問，期間曾領導多個團隊小組進行審計及顧問工作，並向若干大型能源及輸送公司提供內部控制管理及優化服務。除本文所披露者外，陳小姐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根據彼之服務協議，陳小姐之任期將繼續，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之規定正常退任，並由本公司股東(「股東」)重選連任。陳小姐享有每年120,000港元之固定董事酬金，此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經驗、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陳小姐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此外，於本公佈日期，陳小姐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與陳小姐有關之事宜須敦請股東留意，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陳小姐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大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趙慶吉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浩宏先生、楊杏儀女士、陳志媚女士、張宇燕女士及陳麗麗小姐，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趙慶吉先生、楊純基先生、李漢成先生及盧梓峯先生。

\* 僅供識別